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股票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 B 股 编号：临 2017-029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及其境外子公司振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振华”）、振华海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振华”）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及其在境外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中交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香港”）转让所持公司合计1,316,649,346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9900%）。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已经取得中国交建股东大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可依法实施。就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9日、2017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8）、《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22）。

2017年12月27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转让标的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中交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52,686,146股A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5888%），并通过其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交香港间接持有公司763,963,200股B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4012%），且仍通过中国交建持有公司712,951,703股A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2393%），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8日